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二）2023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二、 基本情况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情况

（二）支出预算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七、非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业务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情况

（四）预算绩效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关于2022年部门预算编制的说明

2022年部门预算经区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按照《预算法》及《预算法实施条例》要求，现将我单位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如下: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职能简介。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区委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其主要职责:

（1）拟订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政策措施和规范性文件，起草历史文化保护方面的相关政策和规定，加强文化广播电视阵地建设，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负责本部门依法行政工作。

（2）组织推动全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业发展，拟订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融合发展。

（3）管理全区文化和旅游活动，组织全区重大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活动，负责全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基础设施建设，组织全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宣传推广活动，促进文化产业、广播

电视产业和旅游产业对外合作和市场推广。制定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推进全域旅游。

（4）负责文化艺术、广播电视事业管理，推动文化艺术、广播电视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广播电视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

（5）负责公共文化事业发展，推进全区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组织实施公共服务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深入实施惠民工程，统筹推进文化和广播电视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

（6）推进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与利用工作，促进产业发展。

（7）指导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经营活动进行行业监管，推进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市场。统筹负责文化旅游市场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8）管理和指导全区文物保护利用与考古工作，负责和监督全区文物安全，履行文物行政督察职责。监督管理全区文化遗产保护和博物馆事业，负责地方文物保护单位申报工作，推进全区文化遗产的管理、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工作。

（9）负责对各类广播电视机构进行业务指导和行业监管，

会同有关部门对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及内容进行管理。负责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三网（广电网与电信网、互联网）融合。负责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的监督管理，负责应急广播电视体系建设。

（10）承担全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文物对外及对港澳台的交流与合作。

（11）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和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等工作。按省、市的要求和指导，推进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

（12）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2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一是持续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抓好班子队伍建设、作风建设、制度建设，继续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二是围绕建设“阳光康养先导区”发展战略，以旅游项目建设为抓手，着力提升现有文旅产业供给水平。三是打造多元文旅活动，不断丰富公共文化产品和供给，推出 1-2 个音乐舞蹈作品，坚持推进文化惠民工程。四是制定完成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回龙湾洞穴遗址保护利用方案，为申报国家级文物做好准备。五是以打造攀西地区智慧广电“仁和模式”为目标奋斗，抓好“智慧广电”项目“后半篇”文章。六是加大文旅市场巡查频度、密度，推进监管关口前移，确保文旅市场有序。

二、基本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下属非独立核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主要包括:攀枝花市仁和区旅游景区建设服务中心。单位人员编制:行政编制6名,参公事业编制23名。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实有人数26名,其中公务员5名,参公人员16名,机关工勤2名,编内聘事业人员1名,自收自支人员2人。退休人员12人。核定的内设机构情况:有3个内设机构,分别为综合股、文化和旅游股、广电股。车辆编制数为1台,实有车辆1台(执法执勤用车)。

三、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年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收入预算总额为1421.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17.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03.82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1421.02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370.15万元,日常公用支出53.86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8.68万元,项目支出864.5万元。

(一)收入预算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2年收入预算1421.02万元,其中: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317.2万元,占92.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103.82万元,占7.3%;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占0%。

（二）支出预算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2年支出预算1421.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2.7万元，占31.9%；项目支出968.32万元，占68.1%。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预算安排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本单位承担的文化和旅游宣传、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推动文化和旅游事业繁荣发展、广播电视工程、苴却砚文化产业的发展和打造、促进文化和旅游市场健康发展工作。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住房公积金和日常公用经费等。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支出包括: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05.1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日常运转以及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而安排的年度项目支出，主要包括：苴却砚博物馆日常管理及运行维护费、广播电视节目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攀财资教〔2021〕102号2021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苴却砚文化旅游区文化保护传承利用与旅游融合）、中央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志愿者费用）、自收自支人员费用。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2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

属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支出。

（三）医疗卫生支出23.51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及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

（四）住房保障支出39.31万元，用于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按照规定标准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五）城乡社区支出103.82万元，主要用于单位用于城乡社区事务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317.2万元，比2021年预算数增加878.87万元，主要是：一是人员增加，工资福利及公用经费增加；二是项目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05.18万元，占84.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9.2万元，占3.5%；卫生健康支出23.51万元，占1.7%；城乡社区支出103.82万元，占7.3%；住房保障支出39.31万元，占2.7%。

五、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52.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98.84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职工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53.8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 、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工会经费、 印刷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情况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2022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6.97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2.9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2年无出国（境）经费预算，与2021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2022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2.97万元，较2021年预算下降1%，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控制接待费支出。主要用于执行公务、考察调研、检查指导等公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2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4万元，较2021年2021年预算持平。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

单位现有公务车1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客车0辆、货车0辆、摩托车0辆，其他车辆1辆。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购置 0 辆车。

2022 年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 万元，用于 1 辆公务用车燃油、维修、车辆通行等方面支出，主要保障保障广电股事业建设、执法队执法等工作开展。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03.8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03.82 万元。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业务运行经费

2022 年，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以及下属攀枝花市仁和区旅游景区建设中心 1 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53.86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22.14 万元，增长 69.8%。

（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及所属的非独立核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1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攀枝花市仁和区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安排政府

采购预算 0.72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采购。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2 年区文广旅局部门整体支出、部门通用项目和专用项目均按要求实行绩效目标管理，项目支出涉及当年财政拨款 968.32 万元，绩效目标情况详见附件 3 。

附件：1.仁和区 2022 年区文广旅局部门预算公开表

2. 部门预算名词解释

3. 2022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